

114 學年度學雜費審議小組第一次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114 年 12 月 10 日(星期三) 中午 12:10

記錄：林育靖

地點：臺北校區：L 棟 2 樓大會議室、高雄校區：C 棟 3 樓國際會議廳

出席人員：詳簽到單。

主席：洪久賢校長

壹、主席致詞：

貳、報告事項：

檢附 114 學年度優久大學聯盟各校日間學士班學雜費收費基準一覽表(附件一)及〇〇大學 114 學年度所設音樂系、建築系、工設系日間學士班學雜費、音樂指導費、設計指導費等收費基準(附件二)供參。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民生學院

案由：民生學院音樂學系音樂指導費調整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因應本校專兼任教師鐘點費自 114 年 8 月 1 日起，各職級支給標準較原支給標準，調漲約 35%，如表列，擬調整音樂系音樂指導費。

職級	日間授課鐘點費標準(元) 114.8.1 前(A)	日間授課鐘點費標準(元) 114.8.1 起(B)	平均調幅% (B-A)/A*100
教授	795	1,070	34.59%
副教授	685	920	34.31%
助理教授	630	855	35.71%
講師	575	780	35.65%

二、本案業經音樂學系系務會議 (114 年 11 月 17 日)、民生學院院務會議 (114 年 12 月 2 日)審議通過。

三、調整前後金額如下表：

音樂指導費：凡修習音樂學系下列術科者，須另繳相關術科指導費(每學期)			
入學年度	主修 (元)	副修 (元)	第二副修(選修) (元)
109學年度(含)前	11,000	7,500	12,000
110-114學年度(含)	12,000	7,800	13,000
115學年度(含)後	16,000	10,500	17,500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設計學院

案由：設計學院工業產品設計學系、建築設計學系及建築職人學士學位學程擬調整設計指導費，並自 115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適用，提請審議。

說明：

一、近年來因配合政府調薪政策，111 年度調薪 4%、113 年度調薪 4%(其中助理教授級以上學術研究費調薪 15%)、114 年度調薪 3%及本校專兼任教師鐘點費自 114 學年度起支給標準調漲(平均漲幅 35%)，致提案所列系所(學程)現階段所收取設計指導費標準已無法反映實際開課鐘點數所需成本，爰擬調整設計指導費收費標準，以強化學生設計實務技能，達到技術傳承學用合一之目的。

二、調整後之標準及系(學程)審議通過日期說明如下：

(一)工業產品設計學系：

- 1.現行每生每學期 1,250 元之收費標準，因人事成本調增，自 115 學年度調整為每生每學期 4,050 元。
- 2.經 114 年 11 月 26 日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工業產品設計學系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二)建築設計學系：

- 1.現行每生每學期 3,500 元之收費標準，因人事成本調增，自 115 學年度起調整為每生每學期 5,000 元。
- 2.經 114 年 11 月 21 日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建築設計學系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三)建築職人學士學位學程：

- 1.現行一、二級每生每學期 1,000 元之收費標準，因人事成本調增，自 115 學年度起調整為一、二級學生每生每學期 1,500 元。
- 2.經 114 年 11 月 21 日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建築職人學士學位學程事務會議審議通過。

三、前項系(所)及學程收費標準調整案，業經設計學院院務會議審議通過(114 年 12 月 5 日召開)，並適用於 115 學年度起各學制入學學生。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

附件(一)：

114 學年度優久大學聯盟各校日間學士班學雜費收費基準一覽表

學年度	學校名稱	日學-工學院	日學-理農學院	日學-商學院	日學-文法學院
114	大同大學	54,170	0	47,120	0
114	中原大學	55,550	55,030	46,630	46,630
114	中國文化大學	53,390	52,950	46,425	45,735
114	世新大學	57,340	0	49,621	48,645
114	東吳大學	56,460	55,990	49,110	48,370
114	東海大學	56,289	55,820	48,951	50,510
114	逢甲大學	54,970	0	47,820	47,080
114	淡江大學	54,720	54,260	47,590	46,880
114	輔仁大學	55,350	54,890	48,140	47,430
114	銘傳大學	53,383	0	46,201	45,288
114	實踐大學	50,417	49,997	43,856	45,288
114	靜宜大學	0	51,874	45,496	44,811

附件(二)：

○○大學 114 學年度音樂系、建築系、工設系日間學士班學雜費、音樂指導費、設計指導費收費基準

系所	學雜費	音樂指導費-主修	音樂指導費-副修	樂器維護費	設計指導費	總計
音樂系	56,289	13,000	7,900	3,000	0	80,189
建築系	56,289				10,000	66,289
工設系	56,289				4,000	60,289

項目		金額	適用對象或說明
音樂指導費-主修		13,000	
音樂指導費-副修		7,900	
樂器維護費		3,000	
設計指導費	建築系	5,750	108-112學年入學 修習建築設計習作、城鄉規劃與設計、建築設計、都市創新設計、畢業設計課程
		10,000	113學年入學者 修習建築設計習作、城鄉規劃與設計、建築設計、都市創新設計、畢業設計課程 114學年度起建築系改依學生修習對應課程，依每門課程收取設計指導費。
	工設系	2,600	108-112學年入學者 修習設計基礎、產品設計、產品開發、專題設計課程
		4,000	113學年起新生 修習設計基礎、產品設計、產品開發、專題設計課程

114學年度學雜費審議小組第一次會議 會議簽到單

時間：114年12月10日(星期三) 中午12: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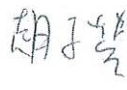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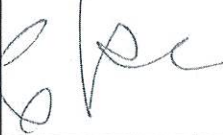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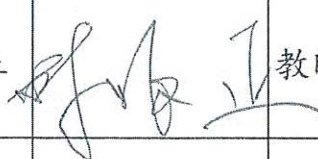
地點：臺北校區：L棟2樓大會議室、高雄校區：C棟3樓國際會議廳

職務	姓名	簽到	職務	姓名	簽到
校長	洪久賢	洪久賢	副校長 (教務長/共同課程委員會主任委員)	李孟晃	李孟晃
國際暨兩岸事務副校長 (國際長)	郭壽旺	郭壽旺	入學服務處處長	朱旭建	朱旭建
學生事務長	吳聲銘	吳聲銘	財務長(人力資源長)	黃玫音	黃玫音
總務長	張國榮	張國榮	推廣教育長	羅瓊娟	羅瓊娟
研發長	陳朝斌	陳朝斌	主任秘書	張宏生	張宏生
管理學院院長 (國際學程主任)	廖培安	廖培安	臺北校區學生會會長	游欣潔	游欣潔
民生學院院長	鄧蔭萍	鄧蔭萍	臺北校區學生議會議長	黃英芮	黃英芮
設計學院院長	許鳳玉	許鳳玉(代)	教師代表(T)-財金	黃玉麗	黃玉麗
法學院院長	郝鳳鳴	郝鳳鳴	教師代表(T)-會計	李洙德	李洙德
列席-音樂系	宋正宏	陳惠淵(代)	列席-建築系	姚仲涵	姚仲涵
列席-工設系	林曉瑛	林曉瑛	列席-建築職人	王俊雄	
工作人員	黃志陽 李淑慧 高香妹 李秋瑛 鄭淑儀 林育晴				

114學年度學雜費審議小組第一次會議 會議簽到單

時間：114年12月10日(星期三) 中午12:10

地點：臺北校區：L棟2樓大會議室、高雄校區：C棟3樓國際會議廳

職務	姓名	簽到	職務	姓名	簽到
校區主任	林保源		高雄校區學生會會長	趙子瑩	
圖資長	羅健銘		高雄校區學生議會 議長	李偉漢	
文化與創意學院 院長	林恒正		教師代表(K)	蘇明如	
商學與資訊學院 院長	林凌仲				
工作人員					